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
承辦人：候用校長 劉世涵
電話：(03)3322101#7417
傳真：(03)3358254
電子信箱：green75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中壢區大崙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25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1010258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_1110102587_ATTACH1.docx、
376735100E_1110102587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辦理桃園市111學年度客華雙聲帶教學計畫—第2階段
招募及計畫說明會一案，請貴校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111學年度客華雙聲帶教學計畫及本局111年8月24日桃教小字第1110074394號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為促進客語的傳承、復振及發展，透過具備客華雙聲帶能力之教師，於課堂中使用客華雙聲帶教學，創造師生客語互動的機會，使學生自然學會客語。
- 三、本案鼓勵為更多教師投入客華雙聲帶教學，延長申請期限，開放高國中教師參加，並請原申請110學年度百名客華雙語教師試辦計畫學校繼續申請，重點說明如下：
 - (一)師資部分：具備客語能力，對客語傳承有興趣及意願之高國中小學現職教師，以學校為單位提出申請。
 - (二)實施方式：每週至少擇定1節非本土語課程（領域不限），教師於課堂中以客華雙聲帶進行教學。
 - (三)參與教師每人每月補助語言研究暨教材編輯費新臺幣

教務處 111/10/25 17:28



1110007222

有附件

1,000元。

(四)執行期程：111年11月至112年6月。

(五)申請時間：111年11月16日前將計畫申請表及經費概算表

寄(送)至桃園市龍潭區雙龍國民小學。

四、為使各校更瞭解本計畫目的與內容，另以Google Meet辦理線上計畫說明會，請各校校長、教務主任及有意願之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說明會資訊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1年11月2日(星期三)下午1時10分至2時。

(二)會議連結：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mep-ymop-mfp>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請於111年10月31日(星期一)前至桃園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(網址：<https://drp.tyc.edu.tw/TYDRP/Index.aspx>)報名。

(四)請於會議開始前15分鐘登入會議室，進行線上報到及視訊會議測試。

五、檢附旨案實施計畫及說明會議程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不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市立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

